

濮阳市环境监察支队

濮阳市环境监察支队 关于开展 2020 年第四季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 监管工作的通知

支队各大队、相关科（室）：

为持续贯彻落实生态环境部《关于在污染源日常环境监管领域推广随机抽查制度的实施方案》的通知，根据省厅的要求，濮阳市环境监察支队现开展 2020 年第四季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。

执法人员按照“河南环境监察”微信端任务推送开展现场检查工作，并制作现场检查记录表，注意排污单位的企业信息变更情况。现场检查完毕后，执法人员在“双随机”平台录入现场检查情况，并由主办人在微信端确认任务完成。本季度末将现场检查记录表送至四大队保存。

附件：濮阳市环境监察支队 2020 第四季度双随机抽查名单
联系人：秦 亮 13703835659

2020年10月19日

